

附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填报说明书

中小企业声明函填报说明书

致：北京市密云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（采购人名称）

我公司于 2026 年 01 月 20 日成立，成立不足 1 年，无完整上一自然年度财务数据，根据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，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本企业依据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自行判定为小型企业，声明内容真实有效。

特此说明！

供应商单位名称：北京密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梁吉之印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6年9月3日